

墨缘

王启林

小男孩伸出沾着水渍的手紧紧捏住方墨，将它一头放入砚池中，另一只手按住，用力划着圆圈，搅动砚池正中的水，不一会，从手指到手心就变黑了。一圈又一圈，不知划了多少圈，鼻头冒出细密的汗水，越冒越多，凝成一颗颗水珠，滴答一声，掉入砚池中。扔下方墨，举手在鼻尖擦一下，感觉有点黏糊糊的，又擦了两下，顺便向下一划拉，擦了一下嘴巴。同桌小姐姐看了一眼，指着叫道：小花猫！大家看哪，小花猫。小男孩气极了，顺手朝小姐姐脸上抹去：你是小花猫。恰好老师走进教室，小男孩顺理成章被请到黑板边上课。

这个磨完墨又被罚站的小倒霉蛋就是我，我与墨结缘就是从习字开始的。

每次写完字，老师总要把我拉到厨房洗一下，家里人还是看得出写字的痕迹。奶奶每每摸着我的小花脸笑道：我伢会念书，全身上下都有墨香味。父亲看见了，拎一下我的耳朵：字像鬼画的符，人像画符的鬼。

中学不写毛笔字，经常搞劳动。要么为食堂砍柴，要么为学校挖地基，上半年课，茶山上住了半个月，临结束前夜，风雨掀翻了女生宿舍屋顶，把她们赶到了男生宿舍。班主任说：男左女右，我睡中间，我手上涂有墨汁，谁敢越界就在谁身上留下印记，谁就无处遁形。那个年代更关注的是肚子，谁也没胆量越界。

劳动多了手有力气了，字写得更难认了。要考大学了，恩师王鲁东一看着急了，他把作文本撕下一页，写两个字在左上角，要求我每天写满给他。坚持了一个学期，他说有点像字了。有篇作文写得还好，他让我用毛笔抄写，贴在胡氏宗祠正中大厅里，这里是我读高中时的学校。我磨墨挥毫，课余时间抄了三四天，虽然写得东倒西歪，但能让人认得出来。手上糊有墨汁，脸上只溅了几点，我嗅出墨汁有淡淡的清香。

本科读了两所大学，先在宣城叶家湾的安徽劳动大学，后并入芜湖的安徽师范大学，有幸与“胡开文”为伴。到芜湖后，宿舍同学星期天出门玩，带我去过“胡开文”文具厂。有段时间我们寝室几个人天天有空就在报纸上练字，寝室长写了“破壁”二字悬挂于窗头之上，此二字取于周恩来同志“面壁十年图破壁，难酬蹈海亦英雄”一诗，意在互勉。这或许是最早与“胡开文”的结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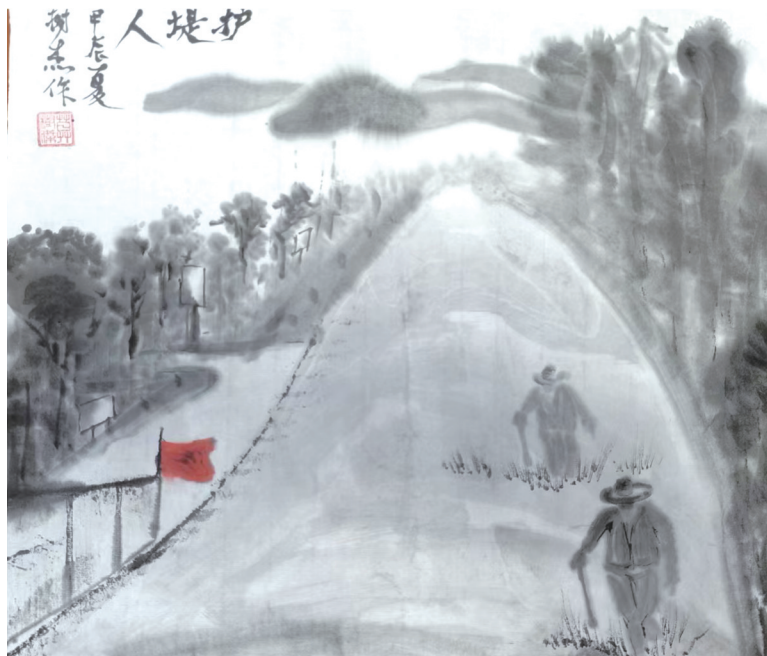
四十年后的一天，我有幸来到了“胡开文”祖籍绩溪上庄，走进“胡开文”创立者后辈裔孙创办的“胡开文”老厂，真切感受了一番“胡开文”的制作过程，童年和青年记忆里的墨香瞬时又飘散开来。

胡天注，清代四大徽墨家之一，胡开文墨业创始人，他天生为墨而生，博采众艺，法必依古，式必从新，儒贾合道，终于跃居墨业魁首。他取南京贡院“天开文运”金匾为名，“胡开文”于乾隆三十年在休宁问世。致富不忘家乡，他将绩溪上庄乡亲大量带至自己墨厂做工，工价优厚。这一举措不仅稳定了一批技师，保住了商业技术机密，还为家族传下了一门技艺。他的后裔不断发扬光大，1915年创制的“地球墨”获巴拿马博览会金奖。从此，“胡开文”不仅走出了皖南，走出了安徽，更走向了世界，成为制墨业一块历久弥新的金字招牌。

徽墨名气大，色泽黑润，舔笔不胶，入纸不晕，历久不褪。其不仅为书画而生，还能治病。小时某天摸鱼喝了不少生水，晚间上吐下泻，奶奶将我的墨子找出来用刀砍了一小片捶碎，不知加了什么，要我喝下。看着黑乎乎的墨水不敢开口，奶奶不知从哪里摸出来一块冰糖捏在手上诱惑我。咬咬牙，吸口气，猛地一下吞了下去，飞快地把冰糖抢了过来，塞进口中，慢慢地用舌条舔着。不大会儿，肚子就不痛了。

“胡开文”传到胡徐德手上，他抓住儒生心理，以“贾而好儒”面目赢得文人推崇。绩溪建东山书院，他带头捐资千两白银；礼聘大学士、礼部尚书祁隽藻题写“墨赞”，将之制成“墨票”附在大宗墨品中流向四方，使其墨业声名远播；借乾隆巡视江南之机，为歙人京官曹文植定制《鱼戏莲》墨，赢得皇帝欢心；“胡开文”从此登上大雅之堂，与皇家显贵结缘。胡徐德没有止步于此，还千方百计降低成本，使普通百姓和贫寒学子也能用上徽墨。

读书人，不学轻烟飞上长空，当做松烟凝于墨中。

护堤人
莫树杰作

服务队队长

胡 铭

父亲头衔挺多，很多人不知道的是，他还有个“服务队队长”一职，我很少提及，许是不愿触及那段冰冷的日子。一个偶然的机会，我见到当年的一名服务队队员，并与他闲聊，不觉中往事再现。

为解决无业居民的生存问题，各居委会组建了服务队，我们街道也不例外，几十号人轰轰烈烈地聚在一起，有老弱病残，有青壮汉子，还有刚刚扔下书包的毛头小子，“红星服务队”正式成立。队员们热情高涨，挑起了临工杂活。

早年父亲遭受厄运，丢掉铁饭碗，就连考上大学也没能通过政审。在异样眼光的包围下，他闭门把头埋进书籍里，不分昼夜与寒暑。岁月艰难，他坦然面对，不能白白浪费一副好身板，这样父亲便成了一名服务队队员。

这么一支庞大的队伍，那得有个头儿才行，在他们眼里，父亲算是个文化人，于是推选他当队长。也有好心人提醒，这一帮人可不好管啊，父亲没吱声。队长好歹是个官，父亲很卖力，啥事都抢在前头，管理起来有板有眼，大家都很服他。那些根正苗红的居民，也不再视他为坏人了。

卑微中见真情。朴实的队员们相互照顾，像自家人。那时候没有电话，请假需要当面说，好在大家住得不远。傍晚，一队员来到我家，“胡队长，我家有事明天不能出工了。”“行，我给你顶上。”父亲毫不犹豫地答道。队中有个上了年纪的妇女，哑巴，身材瘦小。她找上门来，比画了很长时间，父亲才明白她的意图。第二天，大伙一番商议，她领了个相对轻松的活，乐得直点头。邻居们有什么困难，或是遇到不解之感，都会自然而然地想到我的父亲。

“别干这事了，太累！”母亲心疼地说。父亲挺着胸膛吼道：“没事，我得养家糊口，干体力活对我来说也是一种精神压力的释放。”母亲懂他的心思，不再出声。

见长棕刷在市场上紧俏，父亲便购进竹子、棕毛和塑料绳，动手干了起来。棕毛的修剪、穿眼是细活，不费

力，就由那些长者和妇女去做，刷柄的制作则留给自己和几个有力气的人。长长的竹子锯成一截截，劈成一片片，然后用各种刀具根据所需要的形状进行削刮，最后再用砂纸打磨。削竹子的活儿最苦，随时有被划伤的危险。大家缺少操作经验，每人每天也只能完成二三十把。父亲反复琢磨技巧，手法也越来越熟练，他给自己定下目标，每天制作六十把。

“铭儿，中午给你爸送饭去。”母亲说道。父亲干活的地点在玉虹街一处大屋里，不知是租借还是废弃的房子，空旷旷的，距离我家也就三分钟的路程。当时仅四五岁的我拎着饭盒，一溜烟小跑过去。父亲系着围腰，叉开双腿骑坐在长长的条凳上，竹子的一头卡住凳子固定的V形铁块，另一头直抵父亲的肚子，似乎就要穿进去了，父亲双手紧握刚刀，来回切削。汗珠晶亮晶亮的，滴在刀上，滴在竹片上。

我摸了摸父亲的肚子，摸到的只是他围在肚上的破旧麻布，叠了好几层，湿湿的。父亲拍拍我的头，挤出一丝笑，“回去吧，以后别来这儿。”我不知何意，只觉得他的笑有点怪怪的。不过我也蛮自豪，常常说：“我爸是队长！”

记得有一次父亲带我到怀宁县出差，住进一家小旅社，一张老式板床上罩着早已泛黄且千疮百孔的白色蚊帐，我们躲在里面，无法阻挡蚊子的袭击。那一夜，我几乎没合眼，劳累的父亲却睡得很沉。

寒冬到了，父亲穿得单薄，他说他不怕冷，却把我们穿得棉墩墩的。母亲说，父亲以前还在肉联厂冷冻车间扛过猪肉，我听了浑身发冷。父亲乐呵呵地讲：“我有的是力气，每天比别人要多扛几十包。一回到家，心里就暖乎乎的。”我傻傻地竖起耳朵像听故事一样，有一天，我听着听着，哭了。

服务队队长岗位上，父亲一干数年。后来父亲的问题得以落实，不再供职于服务队了，那些昔日队友都成了父亲的好朋友，多年来，他们一直亲热地称呼父亲胡队长。